公司代码:688777　　公司简称:中控技术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中控技术	688777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莫威	钟菲
电话	0571-86667525	0571-86667525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309号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309号
电子信箱	ir@supcon.com	ir@supcon.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458,691,998.94	8,219,217,215.03	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97,149,335.92	3,985,644,069.58	2.8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32,911,454.28	1,211,690,524.20	5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411,211.34	138,327,175.62	5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7,054,886.73	106,588,106.77	4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077,102.01	138,146,750.00	-354.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5	7.25	减少2.1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31	38.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31	35.4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42	11.77	减少0.35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19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褚健	境内自然人	14.65	72,361,750	72,361,750	72,361,750	无	0
杭州元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99	39,500,000	39,500,000	39,500,000	无	0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9	36,509,375	36,509,375	36,509,375	无	0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3	21,890,000	21,890,000	21,890,000	无	0
英特尔亚太研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3	21,875,000	21,875,000	21,875,000	无	0
褚敏	境内自然人	4.17	20,623,548	20,623,548	20,623,548	无	0
申万宏源证券-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申万宏源中控技术员工持股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4.14	20,436,563	20,436,563	20,436,563	无	0
兰溪普华睿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96	19,544,232	19,544,232	19,544,232	无	0
上海檀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74	18,471,786	18,471,786	18,471,786	无	0
中核(浙江)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2.69	13,270,000	13,270,000	13,270,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止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杭州元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实际控制人褚健先生控制的企业,褚敏先生系褚健先生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除此之外,公司未授权上述股东有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2、公司未知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777　　证券简称:中控技术　　公告编号:2021-037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原因:实施利润分配进行调整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结果:由12元/股调整为11.74147元/股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2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根据《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行权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及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及实施情况

1.2019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9年9月2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配套的《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已就本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发表独立意见。2019年9月2,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考核管理办法》,同意公司实施本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2019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对期权激励计划中的公司业绩考核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发表独立意见。2019年12月11日,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对期权激励计划中的公司业绩考核进行调整。

3.2020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发表独立意见。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4、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新增的2,794,000股股份已于2021年1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2021年1月11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494,084,000元,公司总股本由491,290,000股变更为494,084,000股。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5.2021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的情况

(一)调整事由

2021年4月23日,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总股本491,29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元(含税)。公司于2021年6月3日披露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每股分配比例的公告》,因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依据分配方案中总股本变动的情况下,公司按照现金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每股现金分红金额进行相应调整,确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为0.25853元(含税)。公司已于2021年6月10日披露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94,084,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853元(含税),权益分派登记日为2021年6月17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6月18日。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需对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二)调整结果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若在行权前公司发生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行权价格应进行相应的调整。

发生派息时,调整方法如下:

$$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经调整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为:12元-0.25853元=11.74147元/份。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公司对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五、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调整行权价格的计算方法、确定过程合法、有效。综上,我们同意公司对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六、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北京金杜(杭州)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就本次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调整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调整尚需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88777　　证券简称:中控技术　　公告编号:2021-041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8月22日(星期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6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翘楚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调整行权价格的计算方法、确定过程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同意公司编制的《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3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88777　　证券简称:中控技术　　公告编号:2021-038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9月29日核发《关于同意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48号),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控技术”)获准以首次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913万股,发行价格为35.7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5,541.49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1,808.8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3,732.61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11月17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508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2021年上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5,104.01万元,2021年上半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616.58万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55,120.89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823.07万元。

项目	金额(万元)
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	163,732.61
减: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金额	22,123.90
减: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4,000.00
减:累计至2021年6月30日募投项目实际支出金额	18,996.99
减:用于现金管理金额	90,000.00
加:累计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823.07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0,434.80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0,434.80万元,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90,0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下述银行或其管理的二级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11月5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站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连同子公司浙江中控传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控传感”)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11月5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连同子公司浙江中控流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控流体”)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11月5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连同子公司浙江中控园区智能管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控园区智能管家”)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署的《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控技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1202021429000575642	31,031,774.15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1202021429000575766	51,861,439.28	活期存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站支行	331065970018678678690	383,272.67	活期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71130122000161920	27,009,579.40	活期存款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310010010120100943065	1,611,481.34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350678726985	43,609,879.24	活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	33050161963509999888	17,169,252.78	活期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19045301040029570	21,165,686.89	活期存款
中控传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	33050161963509999666	3,798,467.35	活期存款
中控流体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19045301040029505	6,707,161.08	活期存款
中控园区智能管家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361079556828	0.00	活期存款
合计			204,347,994.1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55,120.89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利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14,000.00万元,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主要是为了进一步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和缓解融资渠道的局限,为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提供资金支持。

(四)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2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2,123.9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256.44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22,380.34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集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前述事项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上述事项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的《关于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10443号)。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0年12月11日以现场加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2020070091H】(机构客户)	保本浮动型	13,000	2020/12/28 至 2021/3/22	1.49-3.61	已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2020070101H】(机构客户)	保本浮动型	12,000	2020/12/28 至 2021/3/23	1.50-3.60	已赎回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0年第222期E款	保本浮动型	25,000	2020/12/29 至 2021/3/22	1.05-2.90	已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年第642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型	11,000	2020/12/28 至 2021/3/19	1.50-3.00	已赎回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	建行浙江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258期	保本浮动型	8,000	2020/12/24 至 2021/3/24	1.518-3.20	已赎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北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03341产品	保本浮动型	18,000	2020/12/24 至 2021/3/24	1.00-3.00	已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10120】	保本浮动型	3,000	2021/3/8 至 2021/6/8	1.30-3.54	已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1年第446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型	11,000	2021/3/25 至 2021/6/18	1.50-3.55	已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2254】	保本浮动型	13,000	2021/3/25 至 2021/6/23	1.50-3.50	已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2255】	保本浮动型	12,000	2021/3/25 至 2021/6/24	1.49-3.51	已赎回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070 期E款	保本浮动型	25,000	2021/3/24 至 2021/6/24	1.30-2.90	已赎回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	建行浙江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131期	保本浮动型	8,000	2021/3/25 至 2021/6/24	1.518-3.20	已赎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北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10431产品	保本浮动型	18,000	2021/3/26 至 2021/6/23	1.00-3.40	已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10333】	保本浮动型	4,000	2021/6/15至 2021/9/15	1.30-3.54	未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利丰”2021年第539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型	15,000	2021/6/23至 2021/9/22	1.40-3.50	未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4819】	保本浮动型	25,000	2021/6/28至 2021/9/27	1.50-3.50	未赎回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大额存单	保本保收益	20,000	2021/6/24至 2021/9/24	3.15	未赎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北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10928产品	保本浮动型	18,000	2021/6/25至 2021/9/23	1.00-3.40	未赎回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	建行浙江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286期	保本浮动型	8,000	2021/6/25至 2021/9/27	1.50-3.20	未赎回

(七)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八)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九)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2021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4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3,732.6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104.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120.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一代控制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无	43,558.98	43,558.98	43,558.98	18,803.40	18,803.95	-24,755.03	43.17	项目正在实施中	-	-	否
智能化工业软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无	26,050.22	26,050.22	26,050.22	5,692.56	5,695.02	-20,355.20	21.86	项目正在实施中	-	-	否
年产20万台高精度压力变送器项目	无	10,934.27	10,934.27	10,934.27	997.78	997.78	-9,936.49	9.13	项目正在实施中	-	-	否
年产10万台/套智能控制阀项目	无	19,303.83	19,303.83	19,303.83	1,768.63	1,768.63	-17,535.20	9.16	项目正在实施中	-	-	否
自动化管家5S一站式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无	36,689.20	36,689.20	36,689.20	3,819.08	3,832.95	-32,856.25	10.45	项目正在实施中	-	-	否
智能制造前沿技术研发项目	无	10,124.46	10,124.46	10,124.46	10,022.56	10,022.56	-101.90	98.99	项目正在实施中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无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	100.00	不适用	-	-	否
合计	-	160,660.96	160,660.96	160,660.96	55,104.01	55,120.89	-105,540.07	34.31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2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2,123.9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256.44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2,380.34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集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截止2021年6月30日,上述置换已完成(新一代控制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置换11289.01万元、智能化工业软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置换2698.81万元、年产20万台高精度压力变送器项目置换373.44万元、年产10万台/套智能控制阀项目置换436.88万元、自动化管家5S一站式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置换1734.04万元、智能制造前沿技术研发项目置换5591.72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12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90,0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777　　证券简称:中控技术　　公告编号:2021-036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控技术”或“公司”)拟向浙江全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世科技”或“参股公司”或“目标公司”)增资人民币1,059.84万元(全部记入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中控技术持有全世科技25.60%的股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1年8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各方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对全世科技进行增资并签署《浙江全世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增资总额为4,140.00万元,其中,公司增资1,059.84万元,杭州泗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1,689.12万元,杭州照智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563.04万元,杭州沿晶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增资414.00万元,宁波欧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增资414.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全世科技股东各方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本次交易主要为培育工业与环境分析及其智能化解决方案,完善工业智能分析检测的技术储备和业务基础,实现公司产品谱系完善,丰富公司工业自动化及智能制造解决方案产品,提升综合竞争能力。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褚健先生同时持有杭州照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9.8%的股权,杭州照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全世科技13.6%股权,公司财务负责人房永生先生同时担任全世科技董事,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金额为1,059.84万元。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全世科技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人民币3,000万元以上,也未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说明

关联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5.1第(十四)款规定,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褚健先生同时持有杭州照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9.8%的股权,杭州照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全世科技13.6%股权,公司财务负责人房永生先生同时担任全世科技董事,全世科技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情况说明

1、关联人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杭州照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27MA2CD88132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杭州睿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出资额:800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8-07-20

营业期限:2018-07